

##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

### 一、部门主要职责

- (1) 贯彻执行区委、区政府关于文化公园的各项规定。
- (2) 负责公园内展览、灯会、各类演出、文体文艺活动的联系、筹划、组织和管理工作，提升公园的影响力。
- (3) 负责公园内绿化养护、园林建设以及场馆建筑的日常维护、管理和建设工作；负责公园内日常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。
- (4) 负责公园内资产物业的招标以及物业、场地和设备的出租、管理工作。
- (5) 承办区委、区政府的其他事项。

### 二、部门机构设置

2018年纳入预算管理的单位共1个，其中：行政单位xx个；事业单位1个（含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0个、财政核拨事业单位0个、公益一类事业单位0个、财政核补事业单位0个、公益二类事业单位1个、经费自筹事业单位0个）。

详细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单位名称	单位性质
1		行政单位
2		参公事业单位
3		财政核拨事业单位
4		公益一类事业单位

5		财政核补事业单位
6	广州文化公园	公益二类事业单位
7		X X X X 事业单位

### 三、部门人员构成

2018 年部门总编制数 176 名，其中：行政编制 0 名、事业编制 176 名。

在职实有人数 172 人，比上年减少了 7 人。其中：行政编制 0 人、事业编制 105 人、军转干编制 0 人、后勤服务人员 0 人、机关雇员 0 人、其他编制 67 人。

离退休人员 376 人，比上年增加了 5 人。其中：离休 2 人、退休 374 人。

## 第二部分 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和目标设定情况

### 一、确定工作目标所依据的政策

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，紧紧围绕“文商旅活化提升区”建设，以文商旅融合发展为抓手，落实文化惠民政策，擦亮传统文化品牌。

持续推进更干净更整洁更平安更有序公园环境建设，加大对陈旧基础设施的升级改造力度，完善展览演出场馆等公共文化服务配套设施。

### 二、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

2018 年，我们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紧紧围绕公园中心工作，不断丰富发展公共文化活动，巩固提升“更

干净更整洁更平安更有序”公园环境，推动公园工作全面发展。

### **（一）突出特色，抓好抓实文商旅融合发展**

以文商旅融合发展为抓手，落实文化惠民政策，擦亮传统文化品牌，创新文化活动形式，继续保护和扶持好三大展览、象棋赛事、羊城讲古坛、趣味灯谜、琴棋书画、中心台的粤剧文化广场和群众文化广场等传统文化品牌。继续办好广府文化周等民俗文化及主题节庆活动，展览演出中设置相应的讲座、艺术沙龙、作品赏析等配套活动，协办中国南粤古驿道少儿绘画大赛广州赛区获奖作品展，促成主办“金扇杯”广州市第二届讲古大赛等赛事活动。积极推进十三行博物馆文创产品研发、导视系统、大讲堂活动等工作。夯实公共文化阵地建设，动态创建核心价值观主题公园；活化利用公园场馆，推进原汉城、原水蛇村地块转型升级；推进展览大楼升级改造为兼具培训场地、图书馆、阅览室、书吧等使用功能；推进展览中心一层升级为游客服务中心，开辟十三行文创产品展示区和餐饮区；推进展览中心四层改造工程；推进地铁施工借用地块规划设计工作。

### **（二）加大力度，不断强化精细化品质化管理**

持续推进更干净更整洁更平安更有序公园环境建设，加大对陈旧基础设施的升级改造力度，完善展演场馆等公共文化服务配套设施。加大园林绿化改造力度，精心打造精品园林景点，做好本土文化融入与艺术化表达，不断丰富园林层

次和季相变化。加大卫生保洁力度，完善网格化卫生管理方式，升级园内公共卫生设施。加大安全管理力度，完善各类安全标识和消防设施，严管游园秩序，实现公园平安稳定。

### **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**

#### **一、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**

2018年部门收支总预算9219.34万元（见收支预算总表），其中：本年收入9174.13万元；本年支出9174.13万元。

#### **二、部门预算收入情况**

2018年部门收入预算9219.34万元（见收入预算总表）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9174.13万元，占总收入99.5%；事业收入0万元，占总收入0%；经营收入0万元，占总收入0%；上年结转45.21万元，占总收入0.5%；其他各类资金0万元，占总收入0%。

#### **三、部门预算支出情况**

2018年部门支出预算9174.13万元（含广州十三行博物馆）（见支出预算总表）。

按支出功能分类，包括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936.90万元，占总支出64.71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830.16万元，占总支出30.85%；医疗卫生支出4.5万元，占总支出0.05%；住房保障支出402.57万元，占总支出4.39%。

按支出经济分类，包括：

基本支出 7546.13 万元，占总支出 82.25%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4559.87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81.46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.80 万元，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0 万元。

项目支出 1628 万元，占总支出 17.75%。

####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情况

2018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9174.13 万元( 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)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 9174.13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算 0 万元。

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9174.13 万元，其中：

##### (一)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

2018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174.13 万元。

按支出功能分类 ( 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( 按功能分类科目 ) )，包括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36.90 万元，占 64.71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30.16 万元，占 30.85%；医疗卫生支出 4.5 万元，占 0.05%；住房保障支出 402.57 万元，占 4.39%。

按支出经济分类，包括：基本支出 7546.13 万元 ( 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( 按功能分类科目 ) 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(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) )，比上年预算增加 2503.35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在职 172 人和离退休 376 人增加了政策性增资、事业单位实行养老保险政策增加开支、新增

下属单位：广州十三行博物馆等；项目支出 1628 万元（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（按功能分类科目）及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），与上年持平。

## 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2018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支出

## 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

2018 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支出

## （四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情况

2018 年部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未安排支出

## 五、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

### （一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2018 年“三公”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14 万元（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），比上年预算减少 4 万元，下降 22.22 %。其中，基本支出“三公”经费预算 14 万元，项目支出“三公”经费预算 0 万元。具体如下：
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 0 万元，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总额的 0%

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0 万元，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总额的 0%
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10 万元，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总额的 71.43%，比上年预算减少 5 万元，下降 33.33 %，主要原因是公务车改革，封存了 2 辆公务车。

公务接待费预算 4 万元，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总额的 28.57%，比上年预算增加 1 万元，增长 33.33%，主要原因是新增了下属单位：广州十三行博物馆

## **(二) 会议费预算**

2018 年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 0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 (减少) 0 万元，增长 (下降) 0%。

## **(三)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**

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0 万元

## **六、政府采购预算情况**

2018 年政府采购预算财政拨款 593.80 万元(见“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”)，其中：基本支出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；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 593.80 万元。比上年政府采购预算增加 150 万元，增长 33.80%，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新增采购广州十三行博物馆展览陈列及配套服务项目预算 150 万元。

## **七、专业名词解释**

1. 部门预算：指各部门依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需要，组织所属各单位编制并逐级上报、审核、汇总，经财政部门审核后按程序依法批准的部门综合收支计划。

2. 基本支出：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，其内容包括人员支出预算、公用支出预算两部分。

3. 项目支出 :指预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 , 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或跨年度项目支出计划。

4. “三公”经费 :指财政资金安排的 , 用于公务接待、公务用车、因公出国 ( 境 ) 等方面的经费。

5. 会议费 :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、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、会议场地租用费等。

6. 机关运行经费 :指为保障行政单位 ( 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)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,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